

吉林省公信力建设促进会文件

吉公会〔2023〕2号

吉林省公信力建设促进会关于 增补副会长和执行秘书长的通知

各分会（专委会）、办事处（代表处），各中心、工作站（服务站），各部（委、办）、院（团），各会员单位：

适应公信吉林建设需要，经吉林省公促会第二届理事会第三十四次微群会议审议，决定增补吉林瀚屹飞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总经理于长江为吉林省公促会副会长、常务理事；原秘书处副秘书长董向前为执行秘书长，主持秘书处日常工作；吉林瀚屹飞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李莉为秘书处副秘书长。

特此通知。



吉林省公信力建设促进会
2023年2月4日

抄报：省社科联，省社管局。

吉林省公信力建设促进会秘书处

2023年2月11日印发
